

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設備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95年9月20日九十五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98年9月4日九十八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100年6月8日九十九學年第二學期第七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102年8月28日一〇二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104年9月3日一〇四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一一一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依據育達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(以下簡稱本系)系務運作規則第六條設置「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設備規劃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本系專任教師互推代表三至五人組成之，任期一年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召集人一人，由委員互選產生之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之主要工作項目為：
一、協助各實驗室及計畫設備採購及更新之規劃與規格明細之討論，必要時協助舉辦說明會。
二、協助設備運用相關規則草案之擬定討論。
三、協助訂定各實驗室及設備管理規章訂定之討論。
四、協助挑選管理等工讀生之聘用條件討論與面談。
- 第五條 本委員會不作成決議，討論結果採共識決，作成建議供各實驗室管理人或計畫主持人等負責教師參考。
- 第六條 本委員會所受命擬定之草案亦採共識決，作成建議送系務會議討論之。
- 第七條 以上若無共識決，則數案並陳供負責主管裁示或系務會議表決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